

澳門金融管理局  
AUTORIDADE MONETÁRIA DE MACAU

關於立法會李靜儀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局對立法會第 730/E563/V/GPAL/2015 號函轉來李靜儀議員於 2015 年 8 月 6 日提出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根據本局掌握的澳門硬幣流通情況，當中壹角及伍角輔幣在市場上的流通率分別超過百分之六十，同時亦留意到現時市面部份企業在營運上對低面額的輔幣仍有一定程度的需要，如：超級市場、便利店及其他小商店等均需要大量輔幣作找續之用。本局除密切注視現時輔幣流通的變化，亦同時對香港早前推出的「收銀車」硬幣收集計劃隨即展開跟進，向香港金融管理局了解當中計劃的概況及運行情況等資訊。短期內本局計劃派員前往香港實地視察，並擬與當局交流有關計劃的執行成效。香港計劃的安排及經驗將為澳門的相關工作提供重要的參考，本局將基於澳門現時實際環境，規劃切合澳門的硬幣回收方案。

與此同時，本局現階段正在檢視第 7/95/M 號法令(《訂定在澳門地區發行貨幣之制度》)的修訂工作，擬加入條款作出規範，研究改善現時輔幣的流通情況。另一方面，由於市民存入輔幣予銀行帳戶已非屬結算交易，而是選用銀行提供的存款服務，為此，本局積極與澳門銀行公會加強溝通，探討並協調現時的服務收費水平，務求在銀行營運環境與為市民大眾提供便利之間取得平衡，緩解雙方因額外成本(銀行透過押運商運存輔幣亦須支付服務費)而產生的問題。

澳門金融管理局  
行政委員會主席



丁連星  
2015 年 9 月 9 日